

债券代码: 136746.SH  
债券代码: 136747.SH  
债券代码: 143631.SH  
债券代码: 143844.SH  
债券代码: 175233.SH  
债券代码: 188141.SH  
债券代码: 196957.SH  
债券代码: 197325.SH  
债券代码: 194213.SH  
债券代码: 182357.SH  
债券代码: 251858.SH  
债券代码: 252103.SH

债券简称: 16南港06  
债券简称: 16南港07  
债券简称: 18南港01  
债券简称: 18南港02  
债券简称: 20南港01  
债券简称: 21南港01  
债券简称: 21新港01  
债券简称: 21新港02  
债券简称: 22新港01  
债券简称: 22新港02  
债券简称: 23新港01  
债券简称: 23新港02

## 南京新港开发有限公司关于持有部分股权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高科”)近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查询的相关信息，获悉公司所持有的南京高科部分股权冻结已被解除。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解除冻结股份的原冻结情况

2020年，本公司持有的南京高科股份因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债务违约被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冻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披露的《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关于部分资产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 二、本次股权解除冻结情况

上述事项中，公司已于2023年8月5日按照终审判决履行完判决裁定的给付义务，给付上述融资本息及逾期违约金合计【41,59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7日披露的《南京新港开发有限公司关于涉及重大诉讼执行情况的公告》。公司的相关担保责任已解除，涉及的被冻结股份已解冻。本公司持有南京高科的股权被解除冻结情况如下：



资产类型	股权
资产名称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本次解除冻结股份数量	84,000,000 股
本次解除冻结股份占本公司所持南京高科股份比例	13.97%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	229,000,000 股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本公司所持南京高科股份比例	38.10%
解除冻结时间	2023 年 8 月 28 日
解除冻结的实施机关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司持有南京高科股份总数为 601,083,220 股, 截至目前公司仍被司法冻结股份数量为 229,000,000 股, 占持股总数的 38.10%; 此外, 公司持有南京高科股份无被司法轮候冻结的情况。

目前, 公司经营活动正常, 本公司正在积极处理其他担保及股份冻结相关事项。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新港开发有限公司关于持有部分股权解除冻结的公告》盖章页)

